

证券代码：872362

证券简称：奥森迪科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武汉奥森迪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尹钢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664,867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武汉奥森迪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664,8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扩大企业规模，提升企业盈利能力是公司首要经营目标。根据公司 2023 年财务状况及企业经营发展规划，公司制定了《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664,8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具有证券期货及相关业务资格的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

行了信息披露。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664,8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在经营管理层以及全体员工的努力下，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坚持以主营业务为核心，以夯实内部管理为基础，以市场拓展为工作重点，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依据当前发展形式并结合企业内外环境，董事会提出了 2024 年公司的经营目标和主要工作任务，以及公司 2024 年的经营发展规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664,8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原则，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对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投资者权益，

保障公司规范运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664,8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股转系统公告【2016】63 号）（以下简称《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664,8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年度关联交易予以审议。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具体如下：

关联方	预计交易额
武汉德尊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50 万

武汉澳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 万
武汉万默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0 万
武汉渡诣科技有限公司	50 万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40,33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尹钢、傅晓东、余志琴、王德容、武汉奥森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在 2023 度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认真尽职，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熟悉公司业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鉴于双方良好的合作，现拟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财务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664,8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实施权益分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状况、业绩成长性以及拓展业务所需资金等因素，为保障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平稳运营，亦为全体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2023 年

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664,8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现金流量充足，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融资需求，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贷款。授信及贷款基本情况如下：

1、公司于 2023 年 7 月向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线上信用贷款 261 万元，贷款期限为 1 年；

2、公司于 2023 年 8 月与武汉农村商业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申请信用贷款 100 万元和抵押贷款 147 万元，贷款期限为 1 年，抵押物为公司位于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 9 号武汉软件新城 1.2 期 1、2、3、4、6、7 栋 2 号楼单元 7 层 03 厂房，并由公司股东尹钢及配偶黄蓉、公司股东傅晓东及配偶张卫、公司股东王铮及配偶张颖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公司于 2023 年 6 月向中国建设银行申请线上信用贷款授信额度 319.8 万元，其中 100 万授信期限为 1 年，219.8 万授信期限为 3 年，借款方式为随借随还，截止报告期末，该笔授信已支用 239.8 万元；

4、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与华夏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申请信用贷款 3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1 年，公司股东尹钢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664,8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属于公司单方面收益的事项，免于按照关联交易进行审议，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授信额度，公司董事长尹钢预计为公司 2024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

上述授信及续贷业务事项自 2023 年度股东大会起一年内实施不必再另行提请股东大会审批，同时公司授权董事长及财务部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具体条款以最终签订的借款合同、担保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664,86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属于公司单方面收益的事项，免于按照关联交易进行审议，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北英达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宋浩、杨靖雪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审议的议案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其他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奥森迪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武汉奥森迪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7 日